

#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0 學年度研究所碩博士班考試試題

系所名稱：音樂學系碩士班

管絃與擊樂研究所碩士班

考試科目：音樂史

注意事項：

1. 試卷（答案卷）僅有一冊，不再增頁，請斟酌作答。
2. 本試題共有 1 頁，請考生於作答前務必檢查清楚，如有缺漏、字跡不清等疑問，請當場提出，考後不得再行提出任何異議。
3. 試題必須隨試卷繳回。
4. 請在試卷上作答，否則不予計分；試卷請務必標明題號。

一、解釋名詞（每題 5%，共 40%）

1. 朱載堉
2. 三分損益法
3. 稽康
4. 楊蔭瀏
5. isorhythmic motet
6. trio sonata
7. idée fixe
8. music drama

二、申論題（每題 15%，共 60%）

1. 試舉出中國三位當代作曲家並論其代表作品與風格特色。
2. 試舉實例說明「板腔體」與「曲牌體」音樂結構之區別。
3. 試述作曲家 Joseph Haydn (1732-1809) 的交響曲特色，以及他在西洋音樂史中交響曲發展的地位與影響。
4. 試述 Johannes Brahms (1833-1897) 的音樂創作風格。